

一、申請人資料

中文姓名		學號	
		就讀系所及年級	
國籍		行動電話	
電子郵件信箱			
一年級第 2 學期 成績		學業成績	操行成績
註記	繳交資料項目		份數
	助學金申請表		1
	一年級第 2 學期成績單影本		1

※入學時曾獲本校第一學年學雜費全免者，不符合申請資格。

※以上資料確由本人填寫/提供，並保證其完整及正確性。

※申請通過後，補助金額視當年度學雜費收入另行公告，並折抵於下一學期學雜費。

申請人簽名： 日期：

二、審查結果(申請人勿填)

國際交流中心 初審	
審查結果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通過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不通過(理由：)

※本表申請繳件時間：

1.秋季班學生：10月1日-10月30日

2.春季班學生：3月1日-3月30日

申請人備齊應繳資料後，送至本校國際交流中心辦公室 綜合大樓 A219-1。

諮詢電話：(02)2658-5801 轉 2441~2442。